

95年度系所評鑑結果 預定6月公布

95年度大學系所評鑑作業已經進入最後的審議階段，17所大學中，共有約三成、118個系所提出意見申覆，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已分別完成學校意見回覆作業，並開始進行學門認可初審小組、認可審議委員會等多關嚴謹審議，以及最後認可結果的決定，預定6月底前公布評鑑結果。

大學系所評鑑作業由教育部委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負責辦理，95年度執行第一年的評鑑，受評學校包括教育、藝術、體育類17所大學共366個系所。

三成受評系所提出申覆

評鑑中心去年底完成學校實地訪評作業後，於今年3月將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寄交各受評系所檢閱，並開放系所於3月底前提出意見申覆。

根據評鑑中心訂定的「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實地訪評評鑑報告申覆辦法」，學校意見申覆必須針對「評鑑過程違反程序」、

「評鑑報告『訪評意見』所載內容不符事實」等兩部分提出申請，評鑑中心在收到申覆申請書一個月內，會邀集訪評小組討論查證，並將處理結果函覆申請學校，同時完成實地訪評報告書的確認。

評鑑中心統計，此次共有118個系所提出意見申覆，比例約占受評系所三成，評鑑中心已經召開申覆會議，於4月底前函覆學校處理結果，本（5）月開始進行後續審議作業。

學校對結果有疑義可提出申訴

評鑑中心會將受評系所自我評鑑報告、實地訪評評鑑報告、系所申覆意見表及訪評小組對系所申覆意見回應報告，提交「學門認可初審小組」進行審查確認後，由初審小組提出「結果建議書」，再提交「認可審議委員會」議決，作成「認可結果報告書」，報教育部備查，預定6月底前對外公布95年度系所評鑑結果。

為維持客觀中立原則，評鑑中心要求所有參與申覆作業的相關人員，必須嚴守保密原則。為確保系所權益，評鑑結果公布後，受評系所如有異議，可以再向評鑑中心「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鄭海音）



◀評鑑委員進入教室進行教學現場觀察。

（宜蘭大學提供）